

第一課 -- 捨己跟從主

「耶穌又對眾人說：『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捨己，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。因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〔生命或作靈魂下同〕必喪掉生命，凡為我喪掉生命的，必救了生命。』（路9：23-24）」

(一) 捨己、背十字架、跟從 「耶穌又對眾人說：『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捨己，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。』」（路9：23） 主耶穌對眾人說這番說話是讓他們知道，祂對跟從祂的人是有要求的。因此，祂向眾人說明以下的要求：	
(1) 「跟從」	跟從主的意思是緊貼祂的腳踪，不是走在主的前面，也不是遠遠以觀望的態度，而是聽從祂的命令。不是單將祂當作老師，從祂身上學到一些道理，更重要是成為祂的僕人。 主耶穌不希望跟從祂的人當中，有些是半心跟從或是無心跟從。
(2) 「捨己」	「捨己」就是指在這世界上，不再以自己為中心，而是以基督為中心，祂就是我們的一切。同時，作主的門徒必須重新調整自己生命中的優先秩序、習慣和抉擇，以迎合神的心意。 我們要全然順服和委身基督，並且深信祂的旨意和祂的帶領，遠遠勝過自己的計劃。
(3) 「十字架」	十字架是羅馬帝國最慘酷的刑具，背十字架是指一個被判死刑的犯人，在被處決的那天，背著自己的刑具（十字架），被帶到刑地去處死，沒有自己的自由。 「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」 -- 基督徒的十字架就是將自己獻上，以基督作為個人生命的主。即使可能會遭遇到苦難、逼迫，仍然不會放棄背十字架、跟從主。 「天天」是指時刻背十字架，不能夠在某些場合裏，將十字架放下來。
(4) 「生命」	這裏的「生命」，是指全人的生命。包括了肉體的生命和屬靈的生命。基督要求我們將整個生命和生命的主權，完全奉獻交在祂手中。看似失去自己，其實反而是擁有了真正的生命，因為祂向我們保證，我們會找到生命的真正意義。 相反那些緊緊抓住自己生命的人，就無法經歷真實的生命。「因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」 -- 尋求自我的人，乃是在尋找今生的快樂。

	<p>「凡……」是指任何人都能得到永恆的生命。沒有任何人是例外；並且不論是什麼種族、背景、過去是失敗、或是成功的人都能得着。</p>
<p>(二) 賺與賠、榮耀與可恥</p> <p>「人若賺得全世界，卻喪了自己、賠上自己，有甚麼益處呢？凡把我和我的道當作可恥的，人子在自己的榮耀裏，並天父與聖天使的榮耀裏，降臨的時候，也要把那人當作可恥的。」（路 9：25-26）</p>	
<p>(1) 「賺」與「賠」</p>	<p>擁有神國的永恆生命，它的價值遠遠超過在世上今生所擁有的一切。</p> <p>「人若賺得全世界」 -- 沒有人能夠賺得全世界的財富和珍寶。即使有人真能得到今生所擁有的一切，他依然是得不償失！因為他所得的只不過是短暫的、虛空的，並且在永恆中他卻是完全喪失了自己。</p>
<p>(2) 「榮耀」與「可恥」</p>	<p>不敢在人面前承認主耶穌是我們的救主，便是以祂為恥。如果今生的人物、經濟或政治壓力，使我們不願意向人見證祂是我們的主，就是以祂為恥。如果這世界的勢力和智慧，使我們避免提及主耶穌，就是以祂為恥。</p> <p>「人子在自己的榮耀裏，並天父與聖天使的榮耀裏，降臨的時候，」 -- 是指主耶穌在天上榮耀的降臨的時候，神和祂統管萬有的大能，將完全彰顯。</p> <p>「也要把那人當作可恥的」 -- 在地上不承認主耶穌的人，將來主耶穌在天上也不會承認他們，也把他們當作可恥的。</p> <p>求主幫助我們，不懼怕任何人，常常願意在眾人面前承認我們的信仰，並且抓緊每一個機會為主作見證。</p>
<p>(三) 實踐應用</p> <p>想一想：您認為主耶穌對跟從祂的門徒的要求，『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捨己，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。』」（路 9：23 下）是否合理？</p> <p>「捨己」對您來說，這個「己」是甚麼？您是否願意為了跟從主耶穌，甘心捨棄…？您的十字架是甚麼？您是否願意為了跟從主耶穌，天天背起您的十字架？</p> <p>在您生命中有沒有一些人物、或一些特別的情況，使您不願意向人見證您是基督徒，您是相信主耶穌基督？假若有，是甚麼？</p>	